

证券代码：002265

证券简称：建设工业

公告编号：2025-021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监事会认为截至 2024 年末，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值、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暂不满足分红条件，为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结合目前的资金状况及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现行会计政策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9,953,069.53 元，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93,069,562.36 元；母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为-41,791,234.37 元，未分配利润为-50,098,097.44 元。

鉴于公司 2024 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值、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分红条件，因此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9,953,069.53	291,085,575.15	228,605,027.28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93,069,562.3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0,098,097.4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59,881,223.9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根据《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应当以最近一期经审计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合理考虑当期利润情况，并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经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值、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分红条件。因此公司不触及《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合理性说明

1. 根据《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基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值、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未达到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因此公司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 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但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50,098,097.44 元，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93,069,562.36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重要子公司重庆建设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303,498,015.49 元，鉴于重庆建设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于 2023 年才由负转正，且在 2025 年公司将大力推进“三化”融合装备技术迭代升级以及无人化智能化装备发展，加快无人智能装备研发条件、试验检测生产能力建设；加大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研发力度，加快由油向电、由部件向总成转型发展，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聚焦新型特种装备、新能源汽车、新材料、光电信息等领域，进一步加快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培育步伐，同时公司将加强创新平台建设、持续强化技术攻关、加快构筑科研核心能力、实施数字化转型、加大行业领军人才引进力度，为保障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实现母公司和子公司共同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本年度公司子公司未向母公司分红。

公司将坚定规划引领，继续加大科技创新力度，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持以投资者为本，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切实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公司力求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尽快达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和加大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四、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经营现状、发展需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